

中科院放流管污染 環同開罰

〔記者陳建志／烏日報導〕中科院污水放流管工程，因誤將灌漿水泥抽出排入灌溉溝渠，造成農田、水源遭污染，縣府農業處、環保局21日會勘，將依違反水污法開罰，24日並進行土壤採樣，國登營造坦承疏失，允諾將負責到底。

烏日鄉學田路論子巷旁田地，這幾天農民引水灌溉後，陸續發現稻田中出現類似水泥的污泥，灌溉溝渠的魚群也暴斃，經過追查後，發現中科院污水放流管的工程是元凶。

環保局、農業處人員昨天前往會勘，發現附近農田沉澱一

層污泥，學田村長陳耀南對於污水放流管工程一再出包大表不滿，希望施工單位做好控管。環保局屯區稽查隊長吳慶榔表示，包商坦承將泥沙排入排水溝，依規定含有泥沙的地下水，須經過沉澱步驟才能排放，承包商做法已違反水污法，將處以3萬到30萬罰款，並要求停止排放作業。

營造商承諾負責

吳慶榔表示，環保局水保科24日將會同專業單位進行土壤採樣，若確定受污染，將把土壤移除處理。農業處則將在稻米收割前15天採集稻穗送驗，若確認稻米



中科院污水放流管工程誤排灌漿水泥，造成魚群暴斃。

(記者陳建志攝)

受污染，將全部銷毀。混合物抽出，並排入附近排水溝。對於造成農民困擾表示歉意，附近一處維修井抽取地下水，若化驗結果證實土壤、稻水時，將滲流的水泥、水玻璃作受污染，將負起賠償責任。